证券代码：002276　　证券简称：万马股份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57

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．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
2．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．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9 日 14:30

2．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9 日的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9 日的 9:15 至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3．会议地点：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科技大道 2159 号，万马创新园办公楼 6 楼会议室。

4．会议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
5．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6．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赵健先生

7．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．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类别	出席股东人数	代表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
总体情况	687	274,369,118	27.1364%
其中：现场投票	3	202,500	0.0200%
网络投票	684	274,166,618	27.1163%

注：上表比例存在尾数差异，系四舍五入所致。

2．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类别	出席股东人数	代表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
中小股东总体情况	683	15,190,795	1.5024%
其中：现场投票	0	0	0.0000%
网络投票	683	15,190,795	1.5024%

3．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，董事兼董事会秘书逄轩先生出席会议，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1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分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回避	表决结果
	股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	股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	股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	股数（股）	
总表决情况	266,547,392	97.1492	7,640,626	2.7848	181,100	0.0660	0	通过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7,369,069	48.5101	7,640,626	50.2977	181,100	1.1922	0	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．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

2．律师姓名：王挺、何开天

3．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法律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股东会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．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
2．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10 日